

证券代码：838992

证券简称：国讯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南昌国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1 月 30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林波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林波继续为公司第四届监事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南昌国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监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。监事会选举林波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上述监事候选人

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罚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陈影帆继续为公司第四届监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南昌国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监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。监事会选举陈影帆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罚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昌国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南昌国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8 日